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

浦川新府〔2024〕80号

签发人：沈敏

关于申报 2024 年无人农场建设项目的请示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：

围绕乡村振兴重点工作，根据《关于切实加强 2023-2025 年上海市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的通知》（沪农委〔2023〕46 号）、《上海市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奖补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沪农委〔2022〕222 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我镇编制了无人农场建设方案，拟申报 2024 年无人农场建设项目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4 年川沙新镇无人农场建设项目

二、实施范围

本次拟实施的地点为川沙新镇纯新村、七灶村、吴店村、八灶村，面积约 1050 亩。

三、项目实施单位

上海鹿合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。

四、主要建设内容

主要建设内容为：农田宜机化改造、农机无人化改造等，具体工程量包括下田坡道 63 处，农机改造 10 台。项目建成后，实现耕种管收全环节粮食生产无人作业，相关数据申请接入区级无人农场信息平台。

五、实施周期

项目拟实施时间：当年 4 月-10 月完成施工。

六、项目资金

本项目估算资金为 134.5 万元。

特此请示。

附件：2024 年川沙新镇无人农场建设项目资金明细表

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4 月 15 日

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4 月 15 日印

核稿：金俐

（共印 6 份）